



## 天上的來的真糧

經文：約6:22-71

引言：

我們常說靈命的長進要有靈命的糧食來餵養，我們也知道耶穌是生命的糧(約6:35,48,51)，祂又告訴我們要吃祂的糧，這似乎是非常抽象的意思。這是否說我們靈命的長大，靈命的糧食等是抽象，是幻想，或說是一套的理論，而不是實際的事？

### 一．耶穌對生命糧的意思是甚麼？

- 1.是天父的旨意(約4:31,34; 5:30; 6:38)。
- 2.是作成天父的工作(同上)。就是按天父的旨意而生活，也按神旨意而工作。也按神的旨意而說話，就是以神旨意來維持支配祂的生活，工作和說話，也成為生活，工作何說話的力量，更是祂存在的根據。

### 二．耶穌對神旨意的態度

耶穌對生命糧的態度，對聖經(舊約)的態度：

- 1.父神對祂的旨意都在經卷上，即舊約聖經，所以祂要樂意遵行(來10:7,9)。
- 2.父神在經卷上指着祂的話都必應驗(路24:44)。即表明父神對祂的旨意都是真的，是存在的是事實，祂相信神在聖經中對祂所說的話是絕對可靠的。
- 3.父神的話是祂說話的憑據，內容和原則(約12:49-50)。
- 4.父神的話是祂工作的根據(約5:19-30)，也是祂工作的力量。
- 5.父神在經上的話是祂批判一切理論的根據和權威(太4:4,7,10)，祂將任何的理論帶到神的話面前，以父神的話為最高的權威去評判，而不是以人的話來評判聖經。
- 6.祂對父神在經卷上的話，不是字面純文字上的接受，乃是原則性的接受，不是相對性的接受，乃是絕對性的接受。如馬太福音5:21-22，殺人是相對性的行動，有二個人，有對象才可以殺，但恨人，對人動怒是絕對性的，一個人自己可以動怒，可以無故無理由的動怒，無地區性，時間的限制，有時無對象也會動怒。還有姦淫與淫念的問題(太5:27-28)，起誓和誠實的問題(太5:33-34)，報復與恩待的問題(太5:38-39)，仇恨與愛心的問題(太5:43-44)等等，這顯明耶穌對聖經接受的態度，這接受的態度成為祂生活的原則，待人的原則，所以祂的生活滿有力量，因有真理的原則。
- 7.祂絕對體貼父神的旨意(太16:23)，以父神的旨意為最好，最高和最完全的(太26:39,42)，故存心順服(腓2:8)。

這些態度就是如何將父神的旨意，作為祂的食物，糧食。

### 三．如何以耶穌的話為生命的糧食？

如何吃？這是否只是抽象或幻想的事？不是的，吃生命的糧就是：

- 1.相信聖經是神所默示的，是生命的糧食，行為生活的原則(提後3:16-17)。
- 2.晝夜思想聖經(詩1:2; 西3:1-2)。思想其原則，思想出其絕對性，而可以用在工作和生活上的原則。
- 3.要全面性的透視聖經。律法，先知與詩篇(路24:44)，即全面性的透視聖經，司提反也是全面性透視聖經(徒7:)，而悟出真理的原則。
- 4.要察驗神的旨意(羅12:2)，思念互相較量(羅2:15)，即運用神給我們的理智去分辨這意思是出於神的，撒但的，別人的，或自己的，這是要經過不斷的操練，多經驗就多認識，而越成熟，也是將心竅練習得通達(來5:13-14)。
- 5.要運用真理原則，將真理化為實行的生活和行動(腓4:7-8)。是清楚真理原

則(腓4:7)，是運用真理原則(腓4:8)。我們將真理思想通了成為原則，那麼要應用時，就如文士受教，如家主可以從庫中拿出新舊的東西來(太13:51-52)。

6.效法主耶穌凡事先思想，主耶穌如何思想，如何工作，如何生活等。即效法基督(林前11:1; 約13:15-17)。

結論：

我們自己檢討一下，如何吃這生命的糧，如何使自己的靈命長大。並以主耶穌，聖經的真理為生命糧的自我測驗：

- 1.對聖經的態度如何？絕對相信，或不理解的不信，或有條件的相信？
- 2.對聖經只是字面的學習，或是思想其原則？
- 3.是晝夜思想，反覆思想，一直悟出其真理原則，或只是字面上，故事性的明白？
- 4.是否完全接受其絕對權威？或只是部分的接受，合我們理性的才接受？我們對不明白的聖經有何態度？
- 5.聖經中所記載的真理與神的絕對旨意，有無距離？如何分別其距離？
- 6.耶穌的話是生命(約6:63)，包括那些話？是否單四福音中所記載主的言論教訓，或其全部的聖經？
- 7.從讀聖經，思想聖經，悟出聖經真理的原則，到實行出的真理，要經過多久的時間？一年之中你領悟多少真理，可作為生活工作與言論的原則？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

金燈台出版社 [GoldenLampstand.org](http://GoldenLampstand.org)

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

1976-022